

证券代码：688575

证券简称：亚辉龙

公告编号：2026-047

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：2026 年 9 月 14 日
- (二)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：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高科大道 32 号启德大厦 8 栋会议室
- 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16
普通股股东人数	116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255,892,99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255,892,993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4.7844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44.7844

- 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股东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会由董事会召集，由董事长胡鵬辉先生主持，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五）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

- 1、 公司在任董事8人，列席8人；
- 2、 董事会秘书朱哲先生列席会议；其他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 议案名称： 《关于公司<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 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普通股	254,724,913	99.5435	1,162,880	0.4544	5,200	0.0021

- 2、 议案名称： 《关于公司<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 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	票数	比例（%）
普通股	254,724,913	99.5435	1,162,880	0.4544	5,200	0.0021

- 3、 议案名称： 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 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254,724,913	99.5435	1,162,880	0.4544	5,200	0.0021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1、非累积投票议案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《关于公司<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	2,679,813	69.6436	1,162,880	30.2212	5,200	0.1352
2	《关于公司<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	2,679,813	69.6436	1,162,880	30.2212	5,200	0.1352
3	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》	2,679,813	69.6436	1,162,880	30.2212	5,200	0.1352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本次会议议案 1、2、3 均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- 2、本次会议议案 1、2、3 均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- 3、本次关联股东未出席本次股东会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君合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魏伟、李豪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贵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中国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15 日